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16—013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9日发出。会议于2016年2月5日在联化科技上海办事处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牟金香女士召集和主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由于全体董事均属关联董事，因此，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

2、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3、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4、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第 1 项、2 项、3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16）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六日